

104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流程

一、重要事項說明

- 1.登記期間：**104 年 5 月 5 日至 104 年 5 月 6 日每日上午 8 時起至下午 10 時止**，未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補救措施。為避免網路塞車，請儘早上網登記，逾期概不受理。
- 2.登記方式：**一律採用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 3.本學年度「個人申請」錄取生、「104 學年度離島地區及原住民族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升學國(市)立師範及教育大學聯合保送甄試」錄取生及「104 學年度原住民及離島地區醫事人員養成計畫公費生甄試」錄取生，應同時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參加統一分發，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 4.錄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註：**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 5.錄取生(含正、備取生)應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辦理網路登記，由甄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註：「個人申請」錄取生若同時經 104 學年度大學「繁星推薦」入學第八類學群錄取者，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註：「個人申請」錄取生若同時經 104 學年度國立臺北藝術大學音樂學系及美術學系錄取並完成報到者，不得再參加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接受統一分發。)
- 6.以「離島生」或「原住民生」身分報名參加「個人申請」招生者，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錄取為備取、外加名額錄取為正取，於登記就讀志願序時，須先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順序登記於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前；若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就讀順序選填為放棄，該校系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就讀順序一律須選填為放棄，考生不得異議。
- 7.錄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時，須**憑甄選委員會 104 年 4 月 15 日所寄發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通行碼**登入系統，每份通行碼僅供本人使用，請妥善保存切勿遺失。
(網路就讀志願序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請逕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https://www.caac.ccu.edu.tw/>，選擇「個人申請」，進入「下載專區」下載。)
- 8.**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考量後再行送出資料。
- 9.考生姓名如有造字部分，須先安裝造字檔後，電腦畫面才能正確顯示。
- 10.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所輸入之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及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必須與報名 10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
- 11.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隨即產生「**就讀志願表**」，**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就讀志願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 12.網路登記期間若遇任何問題請電洽甄選委員會：(05)2721799。

二、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路徑

請至甄選委員會網址 <https://www.caac.ccu.edu.tw/>，選擇「個人申請」，進入「網路登記志願」後，選擇「**就讀志願序登記**」選項即可開始進行登記。

三、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流程

1. 進入系統後，螢幕出現如下：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 browser window with the URL <https://www.caac.ccu.edu.tw/>. The page title is "104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welcome message and a list of registration instructions. At the bottom, there are two buttons: "閱畢，馬上開始登記" and "放棄，稍後再行登記".

104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

歡迎您進入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

◎下列注意事項攸關錄取生權益，請詳加閱讀，以免權益受損。

登記注意事項

- 錄取生無論錄取單一校系或多個校系，均須於登記期間內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否則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註：僅錄取一校系之錄取生仍須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 錄取生(含正、備取生)應依其錄取校系及就讀意願辦理網路登記，由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進行統一分發，每一錄取生至多以分發一校系為限。凡未依規定期間及方式登記就讀志願序者，一律視同放棄錄取資格，不予分發。
- 錄取生登記就讀志願序時，須憑甄選委員會104年4月15日寄發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通行碼登入系統，每份通行碼僅供本人使用，請妥善保存切勿遺失。(下載通行碼補發申請表格)
-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作業後，一律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修改，請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各校系就讀順序後再行送出資料。
- 考生姓名如有造字部分，須先安裝造字檔後，電腦畫面才能正確顯示。(進行造字檔案下載)
-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所輸入之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及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必須與報名10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的號碼相同。
- 以「離島生」或「原住民生」身分報名參加「個人申請」招生者，於同一校系招生名額錄取為備取、外加名額錄取為正取，於登記就讀志願序時，須先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順序登記於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前；若將該校系招生名額備取志願之就讀順序選填為放棄，該校系外加名額正取志願之就讀順序一律須選填為放棄，考生不得異議。
-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系統隨即產生「就讀志願表」(PDF格式)，考生應自行存檔或列印，嗣後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就讀志願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下載PDF開啟程式(Adobe Reader))
- 本系統須使用電腦操作，且建議使用的瀏覽器為IE8至IE11版本(請勿使用Firefox、Google Chrome、Safari等其他瀏覽器)。

閱畢，馬上開始登記 放棄，稍後再行登記

100%

2.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同意書」請仔細閱讀及確認。

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請輸入與報名 104 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相同之號碼。

通行碼請輸入甄選委員會於 104 年 4 月 15 日寄發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通行碼。

104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系統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同意書

就讀志願登記表各項資料均由錄取生本人親自輸入，網路登記之就讀志願序亦經法定代理人同意，倘經發現與事實不符，本人同意被取消錄取及入學資格並願負相關法律責任。

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	10111033
考生身分證號碼 (或居留證號碼)	*****
通行碼	*****
驗證號碼	37356 37356 (請於空格內輸入與左方相同之數字)

註：1.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及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請輸入與報名104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相同之號碼。
2.通行碼請輸入甄選委員會於104年4月15日寄發之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通行碼。
3.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及通行碼等三項為一組登記要件，故每份通行碼僅供特定本人使用。

同意 不同意

若有疑問請來電 (05) 2721799
大學甄選入學委員會

100%

- 3.請檢查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及姓名是否有誤，確認無誤後請於「就讀順序」欄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就讀優先順序，放棄就讀之校系請選擇「0(放棄)」選項。

104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就讀志願登記表

請先檢查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身分證號碼(或居留證號碼)及姓名是否有誤。

學科能力測驗 准考證號碼	10111033	身分證號碼 (居留證號碼)	A1234*****
姓名	王小明 (如姓名有需造字部分之考生，請安裝 <u>造字檔</u> ，才能正確顯示。)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有填寫行動電話號碼者，甄選委員會將主動發送分發結果之簡訊通知。)		

錄取校系依校系代碼編排，請錄取生於「就讀順序」欄以阿拉伯數字表示就讀優先順序。

*【離】表示離島外加名額，【原】表示原住民外加名額

錄取校系代碼	錄取管道	錄取校系名稱	錄取名次	就讀順序
04105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	備取第10名	3
04105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原】	正取第3名	4
04107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物理學系	正取第5名	0(放棄)
04115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備取第6名	1
04116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備取第2名	2
04119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通訊工程學系	正取第4名	0(放棄)

**** 請詳細填寫並確定資料無誤 ****

排序完畢，預覽看看 排序錯誤，重寫一次

100%

4.請詳細檢查考生登記資料是否正確（各校系就讀順序務請審慎核對），若資料錯誤可回上頁進行修改，若資料正確且不再進行修改者，請按「確定」鍵，送出資料。

104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就讀志願登記表預覽

請注意，此時您尚未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

下列資料請詳細檢查，並審慎核對就讀校系順序是否為您欲選擇就讀之校系志願序，一旦送出資料後，所有資料一律不允許再修改，請注意！！

學科能力測驗 准考證號碼	I0111033		身分證號碼 (居留證號碼)	A1234*****
姓名	王小明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就讀順序	校系代碼	錄取管道	校系名稱	錄取名次
順序一	04115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備取第6名
順序二	04116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備取第2名
順序三	04105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	備取第10名
順序四	04105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原】	正取第3名
放棄	04107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物理學系	正取第5名
放棄	041192	個人申請	國立中正大學-通訊工程學系	正取第4名

◎上述資料經核對後：

若資料無誤，請按「確定」鍵，以便繼續送出資料。（一旦再次確認，按下「送出資料」鍵，即無法修改。）

若資料錯誤，請按「回上頁修改」鍵，修改資料。

若您對於就讀校系順序尚需考量，目前還無法決定，請按「取消」鍵，稍後再登入進行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

確定 回上頁修改 取消

按下「確定」鍵後，會出現再次確認之訊息，一旦按下「送出資料」鍵後即送出資料，不得再行更改，請務必審慎考量並確定各校系就讀順序後再行送出資料！

確認視窗--網頁對話

您確定各項資料正確無誤，決定送出資料以便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嗎？

按下「送出資料」鍵後，所有資料即無法再修改。

送出資料 取消

5.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請您務必選擇「**列印就讀志願表**」或「**儲存就讀志願表**」按鍵，將「就讀志願表」列印或儲存，以備日後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有疑義時，提出申請之用。】

系統會再次顯示您登記完成的資料，供您檢閱！

完成登記後，請再至甄選委員會網址<https://www.caac.ccu.edu.tw/>，選擇「個人申請」，進入「網路登記志願」後，選擇「**登記狀態查詢**」功能，確認已確實完成網路就讀志願序登記。



104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 完成就讀志願序登記

您已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作業！！

◎本委員會已收到您送出的資料，您的資料如下：

學科能力測驗 准考證號碼	10111033	身分證號碼 (居留證號碼)	A1234*****
姓名	王小明		
行動電話	0912345678		
志願序	校系名稱	校系代碼	錄取管道
1	國立中正大學-資訊工程學系	041152	個人申請
2	國立中正大學-電機工程學系	041162	個人申請
3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	041052	個人申請
4	國立中正大學-數學系【原】	041052	個人申請
放棄	國立中正大學-物理學系	041072	個人申請
放棄	國立中正大學-通訊工程學系	041192	個人申請

※「就讀志願表」採PDF格式，若電腦內無PDF開啟程式(Adobe Reader)者，請先下載，安裝完畢後才能正確顯示！

依簡章總則規定：考生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應自行將「就讀志願表」存檔或列印，嗣後如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提示「就讀志願表」，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故您可選擇「**列印就讀志願表**」按鍵（電腦須已安裝印表機），列印留存！
或您可選擇「**儲存就讀志願表**」按鍵，儲存留存！

您亦可利用「**登記狀態查詢**」功能，查詢您所登記的就讀志願序資料！

6.儲存或列印「就讀志願表」，留存備用。

完成網路登記就讀志願序後，系統隨即產生「就讀志願表」，應自行列印或儲存；「就讀志願表」採 PDF 格式，電腦須安裝 Adobe Reader，才能正確顯示。

就讀志願表.pdf - Adobe Acrobat Pro

檔案(F) 編輯(E) 檢視(V) 視窗(W) 說明(H)

建立 1 / 1 100%

工具 注釋 共用

104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招生

(含師資保送甄試、醫事人員養成計畫)

就讀志願表

姓 名：王小明
行動電話：0912***678
學科能力測驗准考證號碼：10111033
身分證號碼(居留證號碼)：A1234****

志願序	學校名稱	學系(組)名稱	校系代碼	錄取管道
1	國立中正大學	資訊工程學系	041152	個人申請
2	國立中正大學	電機工程學系	041162	個人申請
3	國立中正大學	數學系	041052	個人申請
4	國立中正大學	數學系【原住民外加名額】	041052	個人申請
放棄	國立中正大學	物理學系	041072	個人申請
放棄	國立中正大學	通訊工程學系	041192	個人申請

完成登記時間：104 年 5 月 5 日 09 時 02 分 22 秒

就讀志願表認證碼：
abcc637e386fe5cbab5d45efbca8ece8

注意事項：

1. 「就讀志願表」無須繳回，請自行留存。
2. 考生對就讀志願序登記相關事項提出疑義申請時，應於下列「考生簽章」處親筆簽名後，連同本表一併提示辦理，未提示者一律不予受理。

考生簽章：_____ (請親筆簽名)